

大埔區議會文件 74/2008 號

供大埔區議會 2008 年 11 月 4 日的會議用

張學明主席：

本人要求在 2008 年 11 月 4 日大埔區議會會議上，將如下議題列入討論事項議程：

『建議改善寶雅路（火車站/商場）樓底的環境、衛生和交通安全問題』

寶雅路太和火車站及商場樓底的公共空間，由於先天設計不足，加上業權多次分拆，由原來政府和鐵路公司之外，先後分拆與業主立案法團和領匯，導致存在大量灰色地帶。多年來，除了加置候車座椅、重鋪路面以及近期將西側部份行人過路設施遷入有蓋車站底外，大部份清潔、維修和改善工程建議長期無法落實。就此，本人建議政府成立跨部門統籌小組，聯同上址其他業權人共同治理該處如下問題：

- (一) 改善北行方向小巴站位置的行人安全問題；
- (二) 將停車場出口兩側行人路削斜為無障礙通道，以方便殘障人士使用；
- (三) 更換所有殘舊渠蓋；
- (四) 更換所有已損毀以及款式對人體構成危險的欄杆；
- (五) 重新粉飾天花、牆壁和柱身；
- (六) 杜絕冷氣機滴水問題；
- (七) 定期洗刷行人路和車路。



黃容根

2008 年 10 月 17 日

